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

93年2月訂定，97年3月14日修訂，101年4月3日修訂，105年1月20日修訂

第一條	<p>依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一、高級中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。二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校務發展計畫。
第二條	<p>目標</p> <p>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使館藏發展得以配合校務發展，並能符合全校師生教學研究及閱覽需求，特訂定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圖書館之館藏發展政策（以下簡稱本政策），預期目標如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一、配合各學科及學校發展特色，充實館藏，支援教學活動及研究計畫，推展閱讀運動，營造人文風格與科普素養。二、有效運用圖書經費，採購符合讀者需要的圖書與電子資源，確保館藏持續穩定成長。三、確立館藏資料選擇與採訪的原則與程序。四、確立館藏資料淘汰的原則與程序。五、做為實施館際合作、合作採訪、資源共享等服務之基礎。六、做為館藏評鑑的依據。七、持續數位化與資訊化，促使本館扮演教學媒體中心及教學資源中心的角色。
第三條	<p>服務對象、服務項目、讀者分析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一、服務對象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（一）、本校學生、教職員工、退休人員、志工。（二）、社區讀者、館際合作讀者。（三）、本校章則中列舉可使用圖書資源人士。二、服務項目 本館所提供的服務項目有：圖書借閱、參考諮詢、典藏、新書展示、閱覽、支援教學、圖書推薦、閱報、OPAC 線上公用目錄查詢、資訊檢索、電子資源、教學參考用書、不定期舉辦各類活動、推展閱讀、中學生網站小論文及讀書心得寫作競賽、館際合作、對社區開放。三、讀者分析 本校學生，日校 60 班（包含科學班、語文資優班、數理資優班、高瞻班、美術資優班、音樂資優班），進修學校 8 班，約 2,400 人。教職員工約 200 人。
第四條	<p>館藏特色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一、典藏日據時代圖書，特有典藏數位化。二、配合學校發展特色，重點充實美術、音樂、外語、自然、多媒體、科普、整班或分組閱讀圖書。三、蒐集典藏鄉土教材及校內出版品。四、CD、DVD 多媒體、電子書、資料庫，館藏豐富。五、建置台灣文獻及科學月刊資料庫。六、典藏熱門圖書（科幻、漫畫、推理、武俠小說），並成立專區方便讀者借閱。

<p>第五條</p>	<p>館藏學科範圍</p> <p>一、配合中長程校務發展，支援教學研究需求，以全校師生教學、研究等相關的書籍為主，著重在科學類、語言文學類、美術、音樂、社會科學類、史地類的圖書蒐集，中文、外文資料並重，並擴及其他相關學科為次要典藏範圍。另環保、性別平等、法治及品德教育、輔導等主題書刊，也在蒐集之列。</p> <p>二、因應資訊媒體儲存型式及檢索技術發展，將以電子化館藏及遠距圖書資訊服務為目標。</p> <p>三、各學科範圍館藏之類別，主要依據賴永祥中文圖書分類法及美國國會圖書分類法，作為館藏之發展參考。</p> <p>四、受限經費而無法完整收藏的館藏，以參與館際合作或聯盟等方式取得館外資源。</p>
<p>第六條</p>	<p>各類型資料的典藏政策</p> <p>一、一般性政策</p> <p>(一)、合乎著作權法。</p> <p>(二)、合乎館藏發展目的及學科範圍。</p> <p>(三)、外文圖書以英文為主，日文次之，其他語文視需求酌量蒐集。</p> <p>(四)、外文圖書以不典藏複本為原則，中文圖書每種至多以採購二冊為原則；推展整班或分組閱讀或業務用書或特殊教學研究需求除外。</p> <p>二、蒐集政策</p> <p>(一)、圖書典藏政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新近出版為主要採購對象。 2、電腦書以近二年內出版品為選擇原則。 3、本校教師著作及出版品應至少保留二份於本館。 4、隨書附贈之磁片、光碟，列為書後附件典藏。 6、館藏有電子型態之資源者，以不再採購紙本為原則，惟特殊教學研究需求者例外。 <p>(二)、參考書典藏政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一般性參考工具資料，如字辭典、百科全書、輿圖等應選擇性典藏。 2、以廣泛典藏各學科之各類型基本參考工具為原則。 3、以內容範圍、編排方式、出版商權威性、版本新穎度為評估原則。 4、有電子型式資料者，以電子型式為優先考量。 5、持續發行之參考資料，得視本館經費狀況及讀者需求情形，再行決定採購與否。 <p>(三)、期刊典藏政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以各科所推薦之專業期刊為優先。 2、具知識性、啟發性、文化性及休閒性的一般性期刊。 3、專業期刊由各科薦購，一般性期刊由讀者推薦及本館選購。 4、典藏各學術性機關團體出版之期刊及各級學校出版之學報。 5、有全文電子期刊者，經各科推薦，以電子版為優先考量，且以不重覆訂

購紙本為原則。

6、為維持館藏完整性，於經費許可下，紙本期刊以維持續訂為原則；並為確保期刊年度卷期之連貫性，期刊以每年度定時統一採購為原則。

7、學術性期刊永久保存，一般性期刊視典藏空間定期清理。

(四)、報紙典藏政策

1、由本館或各科或讀者選購，以綜合性報導為主，專門性次之；以中文為主，其它語文次之。

2、報紙全文資料庫由本館或各科推薦並依經費考量訂購。

3、保留以一年為原則。

(五)、電子資源一般性採購原則：

1、內容包含書目索摘、全文期刊、電子書、電子文件等。

2、符合教學研究專業學科範圍，各學科均衡為原則。

3、電子資料庫採購的優先順序為：現有版本資料庫續訂、現有資料庫版本升級、全文期刊資料庫、補充各領域不足之資料庫。

4、以館際合作聯盟方式採購，降低經費為原則。

5、以 Web 介面為優先考量，經試用並就系統功能（檢索功能、系統操作簡易度、連線速度、權限控管彈性、關聯連結等）、內容品質與更新效率、價格、授權合約保障、廠商信譽等要點評選之。

6、使用權與擁有權之取舍：綜合考量資料使用便利性、使用頻率高低、成本支出及資料保存價值等因素，分 intranet（建置自有資料庫）、internet 不限人次、internet 限制人次、單機光碟、計次付費等不同等級方式採購。

7、免費網路資源之蒐集以不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為原則，注意內容之正確、客觀、新穎、權威及連結是否異動或順暢。

(六)、視聽多媒體資料典藏政策

1、以符合著作權法相關規定並具公開播放版權者為基本採購原則。

2、以各學科相關之專業教學類視聽資料為優先。

3、具知識性、啟發性、文化性及休閒性的教學視聽資料。

4、同一內容有不同出版型式之視聽資料，以易保存、不占空間並符合科技趨勢功能者為優先。

5、以圖書為主體，需與圖書合併使用之視聽資料，以列入圖書附件典藏為原則。

6、以視聽資料為主體，以列入視聽資料典藏為原則，小冊子為附件。

7、同一內容同時發行書本及視聽資料型式者，分別列入圖書及視聽資料典藏。

(八)、館藏分析（104 學年度資料）

1、現有藏書 95,057（含：電子書、CD、DVD 多媒體 6,216 片，推展閱讀可供整班或分組閱讀圖書 199 套 8,121 冊，日據時代圖書 717 冊）。標準館藏量 28,000 冊。

2、0 總類藏書比例偏高，1 哲學類、2 宗教類藏書比例較高，這三類圖書視讀

者需要少量增加為原則。因本校二、三類組學生較多，3 自然科學類圖書須再增加。4 應用科學類藏書，已達標準館藏量，本校沒有職業類科，這類圖書配合讀者需要購入。5 社會科學類、6、7 史地類、8 語文類藏書量符合讀者需要，9 美術類藏量，配合美術班、音樂班需要增加。

類別 (不含電子書)	現有館 藏冊數	標準館藏 百分比	標準館 藏數量	比較 結果	現有/標準 館藏倍數
0 總類	12,878	6%	1,680	11,198	7.67
1 哲學類	4,788	3%	840	3,948	5.71
2 宗教類	1,401	1%	280	1,121	5.01
3 自然科學類	10,360	11%	3,080	7,280	3.37
4 應用科學類	5,432	10%	2,800	2,632	1.95
5 社會科學類	9,028	12%	3,360	5,668	2.69
6、7 史地類	12,034	18%	5,040	6,994	2.39
8 語文類	27,974	30%	8,400	19,574	3.34
9 美術類	10,931	9%	2,520	8,411	4.34
合計	94,826	100%	28,000	66,826	3.39

第七條

採訪途徑

一、推薦與評選

- 1、各科推薦：各學科之專業圖書期刊資料由各科老師推薦書目。
- 2、本館推薦：各類學科之基礎級資料及媒體資料，由本館相關業務人員，參考選書工具或館藏使用狀況進行薦購評選。
- 3 讀者推薦：由本館選書小組審核決定是否採購；如屬專業學科範圍，請該類科老師提供意見。
- 4、校外推薦：書商、出版社、作者等之推薦目錄，轉交各科供選購參考。
- 5、電子館藏由本館選書小組蒐集資料庫資訊、館際合作聯盟、讀者或各科推薦引進試用。

二、採購

- 1、統購採購：除獨家專售出版品外，中外文圖書、現期期刊以採購法規範之原則進行採購。
- 2、緊急採購：各科教學緊急用書或讀者線上推薦圖書，分批緊急購入，再依規定辦理採購程序。
- 3、本校各單位或各科使用政府經費購買的圖書、電子資源、視聽多媒體資料，依規定須由本館負責典藏。

三、贈送交換

- (一)、捐贈原則：內容應以適合高中程度閱讀為宜，並符合本館館藏主題為佳。
- (二)、不符合捐贈原則者，本館有權淘汰或轉贈他館：
 - 1、內容已失時效性，不具學術及參考價值者。
 - 2、盜版或有違反著作權法規定之虞者。
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、違背善良風俗習慣及不合時宜參考價值之書刊。 4、破損而不堪使用之書刊。 5、裝訂不牢固、易脫落、缺頁之書刊。 6、內有註記、眉批、劃線者。 7、殘缺不全之套書。 8、其他不符合本館館藏發展政策者。 9、國中國小教科書。 10、期刊無完整年份或複本期刊。 <p>(三)、捐贈書刊者，本館備專函致謝。</p> <p>(四)、捐贈者不得要求就其捐贈之書刊成立專櫃陳列。</p> <p>(五)、本館必須保留贈書之處理權，就捐贈之書刊作各項處理(入藏、交換或贈送)，贈送書刊之典藏方式及其陳列、轉贈或其他處理方式，得由本館決定。</p> <p>(六)、需透過交換取得書刊時，轉至校內各單位辦理，交換而來之書刊由本館負責典藏。</p>
第八條	<p>館藏淘汰</p> <p>一、淘汰原則</p> <p>(一)、一般圖書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經二次盤點確定遺失之圖書。 2、借閱圖書遺失且無法補購原書者。 3、紙張破碎、缺頁很多、破損至不堪修復之圖書。 4、過時無史料價值之小冊子。 5、過時無參考價值之圖書：如出版超過五年之電腦操作類書籍。 6、空間不足時優先淘汰複本書或其他非書資料形式可取代之圖書。 7、圖書經淘汰者，如有隨書磁片、光碟片等附件則一併淘汰。 8、隨書附件限於空間需進行淘汰時，以過時電腦操作磁片、光碟片或不符合科技趨勢功能者為優先。 9、因館藏空間足夠，圖書以多修護、少報廢為原則。 <p>(二)、參考書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內容相同之參考書如：已有彙刊本或電子版形式可供取代之單本索引、摘要、書目等。 2、抽換式(活頁)資料新版到館，舊版可淘汰。 3、有新版資料可完全取代舊有資料，舊版依實際狀況可註記淘汰或移送書庫區典藏流通。 <p>(三)、期刊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殘破不全，無法修補者。 2、可由已買斷之全文光碟資料庫，或享有永久使用保障之電子期刊取代之紙本期刊(如：訂定明確合約保障，永久免費或支付少許持續使用費或另附光碟版者)。

	<p>3、隨紙本贈閱之電子期刊，使用介面及使用期限較無明確保障，原則上仍保留裝訂紙本，如空間不足，再進行淘汰。</p> <p>4、現刊本保留一年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即可淘汰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館藏卷期完整已裝訂後之多餘複本。 ■ 休閒性及無典藏價值之期刊。 <p>(四)、視聽資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影像、聲音模糊或毀損至不堪使用者。 2、機器設備無法配合使用者。 3、其他媒體型式可取代者。 <p>(五)、電子資源：</p> <p>具實體館藏之電子資料庫，停訂後仍提供訂購年度內容之資料檢索服務；屬租賃性質之資料庫，僅享有使用權，終止契約後，於館內資料庫管理系統中註銷。</p> <p>二、淘汰、撤架、註銷程序</p> <p>(一)、定期篩選符合淘汰之館藏，經館務會議通過後，進行各類型資料之撤架、註銷工作。</p> <p>(二)、凡已遺失或符合淘汰原則之各類型資料，由本館編列清冊，申請註銷，並依校內財產報廢程序辦理淘汰，核准後再於館藏資料庫中註銷。</p>
第九條	<p>館藏評鑑</p> <p>透過館藏書目系統，進行館藏分類統計，試行評鑑各類館藏強弱，以作為館藏發展政策檢討與修正參考。</p> <p>一、量的評鑑</p> <p>本館至少每年一次更新館藏量統計分析，參酌「高級中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」評鑑館藏量是否達基本標準。</p> <p>二、質的評鑑</p> <p>本館至少每年一次進行館藏內容類別統計分析，內容深度分析則視人力辦理。</p> <p>三、讀者使用分析</p> <p>(一)、進館人次與使用行為分析：分析館藏服務比重。</p> <p>(二)、流通分析：進行各類型館藏資源使用統計，以了解使用需求及各類資料流通率，同時作為訂購的參考等。</p> <p>(三)、館際合作申請案件統計：分析借出及借入的數量與類別，作為館藏強弱分析參考。</p> <p>(四)、讀者意見調查：制定讀者意見回饋機制，必要時可進行問卷調查。</p>
第十條	<p>館際合作</p> <p>一、本校與嘉義地區高中職館際合作項目包括館際互借、館際閱覽。另可依實際需要進行合作採訪、合作編目、合作典藏與複印等項目。</p> <p>二、本校與彰雲嘉地區大學校院，透過策略聯盟或教育夥伴學校，讓本校讀者使用彰雲嘉地區大學校院圖書資源。</p>
第十一	<p>經費來源與運用</p>

條	<p>一、經費來源</p> <p>(一)、每年編列資本門預算購置圖書等各類型館藏（依高級中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規定，每年圖書購置費至少應占教學設備費百分之十五以上）。</p> <p>(二)、上級圖書經費補助專款。</p> <p>(二)、本校申請各項補助計畫，編列圖書經費。</p> <p>(三)、圖書購置捐款。</p> <p>二、圖書經費專款專用。</p>
第十二條	<p>本政策經圖書館委員會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</p>